

## 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4]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10月27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9月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基金净值增长率和标准差等指标，并保证复核结果正确无误。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报告期自2014年7月1日起至2014年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
基金主代码	730001
基金次代码	730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2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161,865.8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成长型股票，寻找其中中国股票投资价值，同时在内部资产组合中以技术进步和商业模式为衡量标准的长期投资公司，通过多层次投资组合享受成长型股票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回报。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7月1日-2014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574,409.75
2.期利润	5,341,764.9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29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40,246,698.5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7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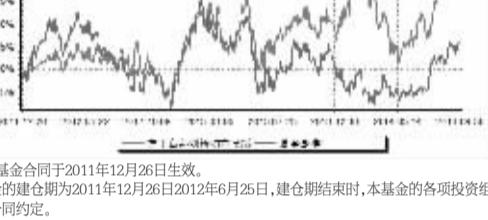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费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本基金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为	净值增长率为	业绩比较基	业绩比较基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93%	1.0%	10.82%	0.72%	4.11%	0.2%

## 3.2.2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1年12月26日生效。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2011年12月26日至2012年6月25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沈毅	公司投资总监兼研究总监	2014年1月9日	-	12年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公开,公平对待旗下所有的投资组合。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公开,公平对待旗下所有的投资组合。

## 4.4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4.1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专项制度。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 4.4.2.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2.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3.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4.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5.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5.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6.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6.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7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7.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7.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8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8.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8.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9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9.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9.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10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10.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10.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1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11.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11.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1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12.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12.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1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1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13.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1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1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14.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1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15.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15.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4.1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 4.4.16.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